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6-007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18日以专人及传真、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于2016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11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其中徐波、王平、骆祖耀、潘峰和许正5名董事参与通讯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龚波兰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董事赵立夫先生担任西安华山钨制品有限公司的前董事长,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于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2016年2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6-008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18日以专人及传真、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于2016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宗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监事会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认为:公司预计的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自身及关联人主营业务的拓展,在公平、互利的的基础上进行,未损害公司利益,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关于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2016年2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6-009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赣州澳克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克泰”)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对与关联方西安华山钨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华山”)和KBM Corporation(以下简称“KBM”)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估计,预计2016年与西安华山关联交易金额为3,600万元人民币,与KBM关联交易金额为1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16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赵立夫先生担任西安华山钨制品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全体董事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此项议案。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年合同预计金额		2015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西安华山	3,600	2.39271		2.5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KBM	14,000	12.09127		9.27%

(三)2016年1月1日至目前,公司与西安华山签订销售合同金额为0万元人民币;公司及澳克泰与KBM签订销售合同金额为972万元人民币。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介绍
1、西安华山钨制品有限公司
关联人名称:西安华山钨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英
注册资本:14,88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钨制品的制造、销售、技术,技术开发;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除外)。
住所:西安市新城区幸福村123号
西安华山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3,239.34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132.82万元人民币;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8,472.60万元人民币,净资产17,805.16万元人民币。(注:该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西安华山48%股权,西安北方华山机电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西安华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持有其1%股权。
2、KBM Corporation
关联人名称:KBM Corporation
法定代表人:Yoo Byung-IL(俞炳晔)
注册资本:945,000,000韩元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的制造、销售与贸易。
住所:韩国首尔 4E, 116, Bongunsu-Ro, Gangnam-Gu, Seoul, 06123, Korea.
KBM 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27,496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01万元人民币;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1,772万元人民币,净资产3,201万元人民币。(注:该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结构: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赛姆加有限公司持有KBM 6.00%股权,Yoo Byung-Il持有其39.20%股权,Choi Moon-Seung持有其18.04%股权,Lee Kyu-Ok持有其13.37%股权,Lee Eung-Seog持有其5.87%股权,其他股东持有其17.52%股权。

(二)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1、本公司董事赵立夫先生担任西安华山副董事长,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项之规定,西安华山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本公司副总经理石雨生先生担任KBM公司董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项之规定,KBM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西安华山和KBM均为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收入较为稳定,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2016年向西安华山销售公司产品,销售金额预计3,600万元人民币,公司及澳克泰预计2016年向KBM销售公司产品,销售金额预计1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及澳克泰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价格遵循独立主体、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价款按照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6年,公司及澳克泰将根据日常销售和发生时双方约定的销售数量、单价及金额,与西安华山和KBM另行签署销售合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1、西安华山是由西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军民结合型有限责任公司,于2007年9月成立,西安华山主要从事钨合金制品的研发、开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具备国防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资格,产品主要应用于军事工业、核工业、航空航天、机械制造、医疗器械、石油机械等领域,多年来西安华山一直为公司固定客户,为公司产品的销售建立了稳定的渠道,同时扩大了公司的影响力,并有效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发展。
2、KBM是公司前五大客户之一,与公司保持多年良好的合作关系,是包含公司在内的多家企业钨产品的代理商及供应商,其自主研发的多项设备在韩国市场销售量名列前茅,通过与KBM的合作,可提高公司产品在韩国市场的销售量和市场份额。
3、公司及澳克泰与西安华山和KBM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以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35 股票简称:安妮股份 编号:2016-012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12月28日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决议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公告。
一、公司重组预案披露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向公司董事会下发了《关于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2015]第64号),公司于已于2016年1月12日就向问询函所涉及问题进行反馈回复并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日起复牌,并于2016年1月20日披露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现将根据相关规定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交易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顺利地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后续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审计和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待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发布召开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审批程序。
二、特别提醒
1、公司于2015年12月28日披露的《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特别说明,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现在可能对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价构成障碍、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造成实质性障碍的相关事项。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2015年6月11日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1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28,621,154.13	449,624,516.49	-4.67%
营业利润	25,190,565.32	-93,696,489.60	126.89%
利润总额	26,804,769.28	-96,621,683.57	12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10,375.54	-92,045,672.24	111.0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47	11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3%	-23.07%	25.92%
总资产	647,471,039.77	615,981,929.42	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63,239,145.56	353,028,770.02	2.89%
股本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6	1.81	2.7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4.67%,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126.89%,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上升127.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111.09%,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完成了商务信息用业务的整合提升,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启动并有所增长,公司和利润实现扭亏为盈,整体盈利能力和得到了显著提升。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2015年年度经营业绩预计为: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700万元至1200万元,本次业绩快报公司2015年度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21.04万元。本次披露的经营业绩与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业绩追溯和股价异动情况说明
1、公司未出现业绩提前泄露的情况。
2、未出现因外界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出现异动的情况。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6006 **关于公司扎哈淖尔煤业扎鲁特旗阿日昆都愣风电场10MW光伏发电项目投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立扎哈淖尔煤业扎鲁特旗阿日昆都愣风电场10MW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详见2015年9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投资建立扎哈淖尔煤业扎鲁特旗阿日昆都愣风电场10MW光伏发电项目》(公告编号2015045)等相关公告。现将该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对扎哈淖尔扎鲁特旗阿日昆都愣风电场10MW光伏发电项目已经全部并网发电,有关该项目度电补贴等事宜目前尚在办理过程中,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6008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披露了《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459.60万元(未经审计),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265.99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之规定,如公司2015年度业绩披露后,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则因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导致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特此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7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州尤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夫控股”)于2015年11月12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00万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并办理了质押手续(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11月14日发布的指定信息披露公告)。
2016年2月26日,本公司接到招商银行湖州分行通知,尤夫控股已于2016年2月25日将上述质押给招商银行的2,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2%)股份全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本解除质押后,尤夫控股尚在质押的股份为77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93%。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6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控股股东——湖州尤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权转让”),经申请,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月11日下午开市起停牌。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1月16日、1月23日、1月30日、2月6日、2月2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此次控股股东出售股权的交易对手方为苏州正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目前,双方就交易标的、作价原则、款项支付方式及步骤初步达成一致意见,尽调工作在有序开展,进程已过半;收购方正积极筹措资金,并委托律师起草《股权转让协议》初稿;公司控股股东积极配合尽调,已着手清理相关债权债务,陆续归还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及时办理解押手续。
鉴于上述事项尚需办理,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本次控股股东出售股权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五个交易日,公告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十四次会议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定价原则为执行市场价,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2016年关联交易预计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6-010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七章第六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规定,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概述
1、情况概述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公司于2015年12月末对公司及分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后认为:按照现行钨产品市场价格结合公司产品实际销售价格确定公司存货的变现净值,母公司和子公司(赣州澳克泰技术有限公司)的部分存货存在跌价迹象。为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当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时,存货按成本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时,存货按可变现净值计量,同时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记入当期损益。
2、公司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作了合理性说明,同意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二、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将导致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合并净利润减少60,268,382.1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减少60,268,382.1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60,268,382.1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60,268,382.16元,因存货跌价影响经营业绩60,268,382.16元,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54.48%,具体如下:

资产类别	账面余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	期初存货跌价准备		补提存货跌价准备
			备	跌价准备	
存货	573,844,282.04	420,696,411.71	40,591,053.68	40,322,252.79	100,590,634.95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过程:公司以现行市场价格分析历史存货数据,按照资产的成本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对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按规定对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如下:
1、母公司结转、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本部合金产品形成了部分滞销产品,加上少量库存的钨材滞销产品,2014年对上述产品核算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552,834.80元;2015年有部分滞销产品实现了对外销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已售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应结转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冲减当期营业成本,2015年因产品销售结转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284,033.91元。
受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影响,2015年钨产品市场价格延续了2014年的下降趋势,进入2015年末,母公司部分库存产品市场价格已低于结转成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库存产品,在产品按该存货对应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进行测算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3,531,830.07元,减去期初存货跌价准备余额552,834.80元,加上报告期内因产品销售结转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284,033.91元,本期实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23,263,029.18元。
2、子公司赣州澳克泰技术有限公司结转、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说明
2014年,由于子公司的涂层刀片项目有部分处于试产阶段,月产量和总产量均偏低;热喷涂粉产品主材料耗损高、产量偏低,受此影响导致涂层刀片和热喷涂粉两种产品的生产成本偏高,当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0,038,218.88元;受子公司产品生产工序长、工艺复杂的影响,子公司存货的存在形态较为复杂,在连续生产、连续投料出产品的过程中,这些存货的形态也在不断转换中;为了确保2015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与各存货保持准确的对应关系,对上年度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全部冲回,在此基础上根据2015年的实际测算结果重新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已售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应结转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冲减当期营业成本,2015年因产品销售结转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40,038,218.88元。
2015年度,子公司涂层刀片项目处于系列产品开发阶段,产量小,成本费用较大;同时,热喷涂粉产品生产成本仍然在高位徘徊,而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下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2015年末,对库存产品,在产品按该存货对应的成本与可变现

净值的差额进行测算,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79,553,870.37元。
上述由于报告期内子公司赣州澳克泰工具技术有限公司因存货减值导致子公司净利润减少39,515,651.49元,所有者权益减少39,515,651.49元。
综上,2015年度,由于公司因存货跌价准备减少净利润62,494,646.76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母子公司内部抵消未实现对外销售部分存货抵销时,反向抵销子公司该部分存货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2,226,264.60元,导致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合并净利润减少60,268,382.1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减少60,268,382.16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1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已就201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事宜提供了详细的资料,并就有关内容做出充分的说明,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查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审查,我们认为: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5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已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事宜,向我们提供了详细资料,并向我们做了充分的说明,为我们作出独立判断提供了帮助。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2015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是在2015年12月末对公司及分子公司的存货全面清查的基础上进行充分分析和评估后确定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使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事宜。
七、备查文件
1、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1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6-011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43,837,350.22	2,038,829,463.73	-34.09%
营业利润	-183,575,614.44	88,606,464.64	-207.18%
利润总额	-152,705,825.63	96,474,180.76	-25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826,559.41	65,116,740.56	-34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15	-21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5%	4.22%	减少12.27个百分点
总资产	3,125,473,756.31	3,165,123,144.64	-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05,687,851.82	2,066,608,339.67	-7.79%
股本	924,167,460.00	462,083,718.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6	4.47	-53.91%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影响,国内外市场有色金属价格处于低迷的态势,钨产品价格持续下降,产品需求疲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1,343,837.3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4.09%;营业利润-18,357.5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07.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5,982.6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45.45%,主要原因是钨产品综合销售毛利率下降,同时存货跌价准备影响净利润6,026.84万元,导致公司经营出现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导致报告期末未股本比期初增加462,083,718股,增幅1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0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4.12%,主要系权益分派的影响。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披露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930.35万元至-14,976.85万元。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8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619,717,818.12	3,132,780,679.66	-16.38%
营业利润	-252,996,168.96	110,439,163.13	-329.08%
利润总额	-199,897,167.03	170,444,208.78	-21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207,068.76	70,641,727.94	-314.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8	0.18	-3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6%	2.69%	-8.65%
总资产	7,068,071,314.4	6,925,126,422.28	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50,603,519.59	2,646,824,318.05	-7.41%
股本	400,520,000.00	400,52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12	6.61	-7.41%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000777 证券简称:中核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1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发起设立的财产保险公司不予许可筹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2014年9月5日,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与其他意向的企业共同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初步实缴注册资本5000万元,占拟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注册资本的10%,公司董事会要求经营层做好该项目的论证和 market 分析,严格履行投资项目的报批程序授权,参与开展财产保险公司筹建和发起设立前期工作。(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提示性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保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关于不予许可科物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建的批复》(保监许可[2016]102号),经研究,中国保监会决定不予许可科物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建。
公司与其他参与发起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生资金投入。
二、不予许可的原因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不予许可科物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建的批复》,科物财产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申请材料存在以下问题:1、科物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将主业务定位为科技保险,但从经营发展规划等材料看,没有论证形成系统可行的商业模式,未对科技保险的范畴予以明确界定,有关业务和盈利指标测算不准确。2、截至2013年末,主要发起人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净资产与对外长期股权投资的差额无法覆盖本次出资额,不符合《保险集团公司管理办法》第十五条“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的要求。3、主要发起人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母公司亏损,发起人苏州恒医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亏损,截至2013年末留存收益为负,不符合《保险集团公司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财务状况良好稳定,且有盈利”第十五条“具有持续出资能力,最近三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的要求。
研究,中国保监会决定不予许可科物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建。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前期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生资金投入,本次中国保监会不予许可科物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建,不会对当期损益及股东权益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